

基于剥夺理论的农民工心理健康研究

苏 群¹,赵 霞²,季 璐²

(1.南京农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5;

2.南京农业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5)



摘 要 基于剥夺理论,使用 2009 年中国农村—城镇移民调查数据(RUMIC2009),采用稳健 OLS 和可行的广义最小二乘法(FGLS),分析了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和相对剥夺影响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内在机理,并从劳动时间、务工年限、参加社会保险和收入位置感知等指标对上述三个剥夺维度进行了界定。结果显示:第一,周工作时间越长表明绝对剥夺程度越高,这将导致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降低;第二,务工年限的增多以及社会保险补偿作用的缺失会加重多阶剥夺的程度,从而对农民工心理健康产生负强化作用;第三,参照对象无论是老家村里人还是城市个人,相对剥夺感的存在均会显著降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同时,使用 2013 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GSS2013)所做的稳健性分析也支持了上述结论,为此提出以下政策建议:第一,保障农民工的基本劳动权益,将其劳动时间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避免其长期的超负荷工作;第二,建立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民工的福利待遇;第三,重视农民工心理健康问题,并及时给予其积极有效的引导。

关键词 农民工;绝对剥夺;多阶剥夺;相对剥夺;心理健康

中图分类号:F 24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16)06-0093-09

DOI 编码:10.13300/j.cnki.hnwxkb.2016.06.013

近年来农民工的收入和社会保障水平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但是在就业和生活压力不断增加的情况下,其社会安全感、公平感、满意度和对未来的预期均有所下降^[1],由于城乡二元户籍制度、城乡文化冲突、贫富差距加大、向上流动机会狭窄等诸多社会因素引发的心理问题,极易导致农民工的心理失范,并继而发酵为行为失范:越轨行为,犯罪行为,甚至集群行为^[2-3]。由于农民工心理问题引发社会冲突的相关报道屡见报端,社会各界给予了农民工的心理健康问题越来越多的关注。2014 年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为农民工服务工作的意见》强调:各地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农民工的人文关怀,重视农民工精神卫生工作并对有需要的农民工及时开展心理疏导。

有效提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不仅关乎农民工个人的日常生活和工作,同时对于社会稳定和城镇化建设进程的推进具有重要意义。从广义上讲,心理健康是指一种高效而满意的、持续的心理状态。从狭义上讲,心理健康是指人的基本心理活动的过程内容完整、协调一致,即认识、情感、意志、行为、人格完整和协调,能适应社会,与社会保持同步。个人的心理健康状况显然对其生存和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但是目前几乎所有的实地调研均发现农民工的心理健康状况不容乐观^[4],其心理健康水平显著低于全国正常人平均水平^[5]。

收稿日期:2016-04-28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人口变化,城乡人口流动和中国的农业与农村发展”(71361140370);江苏省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资助项目(PAPD);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中凭单制运用评估及优化”(16YJC630045);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社会性别视角下女性农民工就业服务的现状及对策研究——以南京为例”(2015SJD089),并由南京农业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配套资助(SKPT2015015);南京农业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金项目“供需视角下新生代农民工住房保障问题及对策研究——以南京市为例”(SK2015004)。

作者简介:苏 群(1968-),女,教授,博士;研究方向:农业经营、农村劳动力与社会保障。

在此背景下,许多学者在评估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的基础上,进一步考察了影响农民工心理健康的主要因素,主要可以归结为以下 4 个方面:个人特征,家庭特征,工作特征和社会特征。在个人特征方面,性别、年龄、婚姻状态、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状况等因素均被认为显著影响农民工的心理健康。其中已有的研究普遍认为,已婚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要显著好于未婚者^[6],但是性别的影响却呈现出明显的差异。汪润笙等认为,女性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要低于男性^[7];而李卫东等的研究却显示,男性的心理失范程度要比女性严重^[8]。家庭特征主要包括家庭经济条件和家庭生活条件,并且良好的家庭条件对农民工心理健康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9]。在工作特征方面,工资收入水平、务工时间、工作时间、企业管理水平以及工作类型甚至是就业地区均可能会对农民工心理健康产生影响,其中工资水平和企业管理水平与农民工心理健康呈正相关关系^[10],工作时间与农民工心理健康呈负相关关系。在社会特征方面,社会支持或社会资本均会对农民工心理健康产生影响。社会支持能够为农民工提供情绪疏导通道,有利于维持个体良好的情绪体验,对农民工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的心理健康具有调节效应^[5];社会资本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则较为复杂:信任和网络密度对农民工心理健康有积极的影响,但与当地人的交往以及异质性社会资本则会对其心理健康产生消极影响^[11]。

纵观文献,现有研究存在如下问题:首先,大多数研究侧重于描述农民工的心理健康状况,或讨论其中的影响因素,缺乏系统的理论分析;其次,已有研究几乎均是基于某一地区的调查展开,存在着样本数量偏少,代表性不足等问题。鉴于此,本文拟使用 2009 年中国的农村—城镇移民调查数据(RUMIC2009),基于剥夺理论的视角,在充分考虑多重共线性和异方差问题的前提下,从劳动时间、务工年限、参加社会保险和收入位置感知等指标对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和相对剥夺三个维度进行界定,以期深入分析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和相对剥夺影响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内在机理。

一、理论框架与研究假说

“剥夺”(deprivation)是指由于不平等带给人的主观上的感受。这个概念最初出现时并没有给出一个正式的定义,也没有给出它的测度方法^[12]。但这并不妨碍它在解释社会矛盾、社会冲突和社会运动时的高使用频率。当然,社会学解释剥夺不是指剥夺的行为,而是指被剥夺的一种状态,并且这种状态一方面是指客观经济的被剥夺状态,另一方面是指被剥夺者的一种主观心理状态^[13]。本文所指“剥夺”包括多个维度,既有客观层面的“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又有主观层面的“相对剥夺”,后者更多的是一种感觉和心理状态。

所谓绝对剥夺,是指由于不公正的待遇,一些人群的最基本生活需求得不到满足的状况。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把需求分成生理需求、安全需求、归属感、尊重和自我实现五类,且由较低层次到较高层次依次排列,其中生理需要是推动人们行动最首要的动力^[14]。马斯洛认为,只有最基本的生理需要得到满足以后,其他的需要才能成为新的激励因素。因此最基本生活需求得不到有效的满足会将农民工固定在生存层次,使他们无法追求更高层次的需要,而这将会极大地制约农民工的个人发展。对未来的茫然和对自身发展的失望均会使农民工产生焦虑和抑郁心理,从而显著地降低其心理健康水平。从另一方面来讲,心理健康的前提是心理适应,只有在内化城市的文化价值观念、生活方式的情况下,农民工心理健康才有可能实现。但是基本的生存需求得不到满足严重阻碍了上述过程的实现,这势必会对农民工心理健康产生消极影响。综上所述,本文提出第一个假说:

假说 1:绝对剥夺程度越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越低。

当绝对剥夺形成一个链条时也就成了“多阶剥夺”,它主要是指一个人或群体在其生命周期中,所受到的前后相继的、多次的和累加的剥夺现象^[13],该概念与代际没有关系,是一个人一生中受到的反复剥夺现象,不仅剥夺现在的劳动力,也剥夺未来的劳动力。农民工是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他们却被各种有形的和无形的制度约束在低端的或次级的劳动力市场,长期从事繁重且无保障的工作^[15],这显然会对他们的身体造成一定的伤害。而生理健康是心理健康的重要基础,那么由“多阶剥夺”所导致的躯体化伤害则会对农民工心理健康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同时劳动力是物质资料生产的重要作用力,而作为一种商品,劳动力所蕴含的价值对于其自身的生存发展以及劳动供给的延续

具有重要意义^①。然而“多阶剥夺”对农民工现在和未来的剥夺,极大制约了农民工维持自身生存发展和延续劳动力供给的能力,这在很大程度上会降低他们的心理健康水平。综上,本文提出第二个假说:

假说2:多阶剥夺程度越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越低。

如果有绝对剥夺就必然存在相对剥夺,并且当绝对剥夺和多阶剥夺问题得到缓和以后,相对剥夺问题便会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13]。“相对剥夺”是指与参照群体相比,个人或群体对自身不利地位的一种感知^[2]。其中参照群体既可以是横向上的其他人或其他群体(以空间为维度),也可以是纵向上的过去的自己(以时间为维度)。一般而言,当某个人或群体:(1)意识到自己不具有某种资源X;(2)意识到他人或群体具有X;(3)期望拥有X;(4)并且这种期望是合理的时候,个人或群体便会产生相对剥夺感。尽管同处于城镇劳动力市场,但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在岗位获得、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特别是经济收入等方面存在巨大的差距,他们期望获得与城镇职工同等的待遇,但由于自身能力和长期形成的城乡二元结构的制约,他们的合理期望难以达成。在这种情况下,农民工极易产生相对剥夺感。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不利感知会导致个人或群体心理严重失衡,进而产生消极情绪,可以表现为愤怒、怨恨或不满等。这显然会降低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因此,本文提出第三个假说:

假说3:相对剥夺感会对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产生负向强化。

二、数据来源、变量界定与描述性统计

1. 数据来源

本文所使用的数据来自于2009年中国的农村—城镇移民调查数据(RUMIC2009),本次调查由北京师范大学、昆士兰大学和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联合进行,并得到了国家统计局和德国劳动研究所的支持。调查包含5 000个流动人口家庭(MHS)、8 000个农村家庭(RHS)和5 000个城镇家庭样本(UHS)。根据研究目的,本文使用其中的农村—城镇流动人口子样本(MHS)。流动人口样本来自课题组自行设计的抽样框,涉及了出现在城镇和农村调查中的9个省份15个城市,包括:上海市;广东省的广州市、深圳市和东莞市;江苏省的南京市和无锡市;浙江省的杭州市和宁波市;湖北省的武汉市;安徽省的合肥市和蚌埠市;河南省的郑州市和洛阳市;重庆市;四川省的成都市^②。而中国的大部分流动人口都集中在上述城市。相较于其他微观调查数据,RUMIC的流动人口数据调查范围更广、代表性更强、数据量也更大,可以说是研究中国农民工问题最为权威的数据。值得说明的是,该调查包含了详细的个人信息、家庭信息和工作信息等,为本文的研究提供了便利。

本文将农民工界定为“具有农业户籍身份,从事二、三产业劳动的工资收入者,并未包括那些农业户籍的具有雇主、个体经营和自我雇佣身份的二、三产业从业者”,采用此定义主要考虑到受雇型农民工占到了农民工总量的绝大多数,并且受雇人员与自营人员在劳动方式、经济境遇和社会地位上存在着明显的差异^[1]。此外,本文还根据法定就业年龄(男性16~60岁,女性16~55岁)、就业状态等方面对农民工进行了筛选,同时删除了某些重要信息(受教育年限、工资收入、家庭信息等)缺失的样本,最后得到了4 197个农民工样本,本文的实证研究均是基于此样本。

2. 变量界定

(1)因变量。RUMIC2009通过12项一般健康问卷(12-item general health questionnaires, GHQ-12)对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进行测量。GHQ-12由Goldberg于1972年编制,主要用于询问被试个体的心理体验以及对社区人群心理健康进行筛选。相关研究已经表明GHQ-12能够有效测

① 马克思认为,劳动力作为一种特殊的商品,同一切其他商品一样也具有价值。劳动力商品的价值包括三个部分:维持劳动者自身生存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用以再生产他的劳动力;劳动者繁衍后代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用以延续劳动力的供给;劳动者接受教育和训练所支出的费用,用以培训适合资本主义生产需要的劳动力。

② 关于本次调查抽样框的设计和调查细节的具体介绍请参见李实、佐藤宏、史泰丽主编的《中国收入差距变动分析——中国居民收入分配研究IV》,人民出版社,2013年;或访问<http://www.ciidbnu.org/>。

量和真实地反映个体的心理健康状况,在国际上也得到了广泛的运用^[16-17],基于中国人口的心理健康研究同样证实了 GHQ-12 量表的可靠性^[18-19]。

此次调查结果显示 12 项的 alpha 信度系数达到了 0.821 0,表明测验结果稳定且可靠。这 12 个项目每个项目下均有 4 个选项,由于本文的目的并不在于区分农民工群体中的高危群体、中危群体抑或低危群体,因此与已有部分研究采取的 0—0—1—1 评分方法不同^[20],本文将这 4 个选项分别赋值为 1、2、3、4;然后将农民工对 12 个项目的回答选项加总构成心理健康指数,该值越高,表明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越高,其心理健康状况也就越好。表 1 显示,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指数平均为 40.409,低于同期城镇职工心理健康指数(40.669)和城镇居民心理健康指数(40.535)^①。

(2)自变量。绝对剥夺:过长的劳动时间和农民工工资的拖欠问题均被认为是绝对剥夺现象^[13]。不过由于各级政府高度重视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因此农民工工资的拖欠情况已经出现了明显的好转,但农民工超时劳动问题却仍然值得注意。2014 年全国农民工调查报告显示,外出农民工被拖欠工资的比重仅占 0.8%,而每周工作时间多于《劳动法》规定的 44 小时的农民工则占到了 85.4%,如果按照《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中 40 小时的法定标准,超时劳动的比例还要更高。相比较而言,农民工超时劳动问题更为严重,因此本文选择农民工的“周工作小时数”作为切入点来分析绝对剥夺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从表 1 可知,农民工平均每周工作近 58 小时,超出国家法定劳动时间(40 小时)约 44.0%。

多阶剥夺:工伤、工作场所的损害以及社会保障的缺失均是多阶剥夺现象比较突出的表现,其中前两项属于直接伤害,而社会保障起到的是后期补偿作用。在现实中,农民工长期被固定在“脏、险、苦、累”的工作岗位,工作环境较差,并且超时劳动现象严重,因此他们所受到的多阶剥夺应该与“务工年限”有密切关系,并且务工年限越长,农民工受到剥夺越多,这些剥夺随着务工年限的加长而形成一个剥夺链条,进而构成“多阶剥夺”。具体到本次调查,农民工的平均务工年限达到了 6.6 年。但是如果 有 社 会 保 障 的 介 入,则 农 民 工 受 到 的 多 阶 剥 夺 可 以 实 现 后 期 的 补 偿、避 免 后 期 的 剥 夺^[13],因此 农 民 工 参 加 “社 会 保 险”的 情 况 是 衡 量 农 民 工 是 否 受 到 “多 阶 剥 夺”的 良 好 指 标;若 没 有,则 可 视 为 对 农 民 工 未 来 劳 动 力 的 剥 夺。因 此,本 文 选 择 务 工 年 限 和 参 与 社 会 保 险 的 情 况 等 两 个 指 标 测 度 农 民 工 所 遭 受 的 多 阶 剥 夺。

相对剥夺:作为一种心理感知,相对剥夺又称“相对剥夺感”。从对比标准来讲,相对剥夺感被区分为单维剥夺感和多维相对剥夺感,前者仅从不同个体或群体间的收入差异来分析相对剥夺,而后者则是依据职业、阶层、地缘等关系形成的不同个体或群体间的差异对比所形成的被剥夺感^[21]。考虑到多维相对剥夺感缺乏成熟有效的测量工具,本文主要从单维相对剥夺感切入研究。从参照对象来讲,相对剥夺包括两种类型,一类是群体内部中不同个体间所形成的相对剥夺感;另一类是在两个具有特定差异的群体间所形成的相对剥夺感。总体而言,相对剥夺感是社会比较的结果。由于个人常与类似群体进行比较,而农民工收入较为直观的比较对象是老家的村里人,但是随着外出时间加长,他们的参照群体逐渐从农村转移到城市^②。综合以上,本文对相对剥夺感的测量来源于农民工与老家村里和城市个人的收入比较感知^③。由表 1 可知,尽管农民工的工资一般高于农村居民,但仍有 11.6%的受访者认为其家庭人均收入低于老家村里人,高达 69.1%的农民工认为其个人收入低于城里人。

(3)控制变量。根据已有实证研究文献,本文分别从农民工个人和家庭特征(性别、年龄、受教育年限、健康、婚姻、家庭储蓄)、工作特征(工资收入、劳动合同签订、食宿情况)和社会特征(社会事件和与联系人的联系频次)等方面选取了控制变量,同时本文还考虑了部分心理因素(生活满意度)的

① 城镇职工和城镇居民的心理健康指数根据 RUMIC2009 中的城镇子样本(UHS)计算得出。
② 农民工是一个较为特殊的群体,他们既走“农村隧道”,又处于“城市隧道”。而群体内部又存在差异:新生代农民工走的基本是“城市隧道”,而老一代农民工走的则是“农村隧道”。不过这已超出本文的研究范围,因此不予深究。
③ 具体的问题为:“您认为您家的人均收入与老家村里人均收入水平相比,处在一个什么位置?”、“您认为您的个人收入与您目前所在城市平均个人收入水平相比,处在一个什么位置?”。

影响。

3.描述性统计

上述变量的描述性统计详见表 1,从中可以看出:农民工的平均年龄为 28 岁,以青壮年为主,其中男性约占受访者的 2/3。由于样本中的农民工较为年轻,他们的健康状况总体较好,回答“一般以上”水平的比例达到了 84.4%。此外,农民工的平均受教育年限为 9.588 年,略高于初中毕业水平。不过农民工的劳动权益状况却并不乐观,仅有 67.5%的受访者与雇主签订了劳动合同,且高达 25.4%的农民工没有任何社会保险。

表 1 变量设置与描述性统计

变量	变量赋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心理健康指数	连续变量	40.409	4.467	16.000	48.000
性别	男性=1,女性=0	0.655	0.475	0.000	1.000
年龄	连续变量	28.117	9.827	16.000	60.000
健康状况	一般以上=1,一般及以下=0	0.844	0.363	0.000	1.000
婚姻状况	已婚=1,未婚=0	0.380	0.486	0.000	1.000
受教育年限	连续变量	9.588	2.754	0.000	16.000
家庭储蓄(对数)	连续变量	3.196	4.196	0.000	11.513
工资收入(对数)	连续变量	7.277	0.397	5.704	9.210
合同签订情况	有合同=1,无合同=0	0.675	0.468	0.000	1.000
工作餐	提供=1,未提供=0	0.736	0.441	0.000	1.000
住宿	提供=1,未提供=0	0.714	0.452	0.000	1.000
联系频次	一周至少一次=1,一月至少一次或更少=0	0.623	0.485	0.000	1.000
正性社会事件	发生=1,未发生=0	0.315	0.464	0.000	1.000
负性社会事件	发生=1,未发生=0	0.108	0.311	0.000	1.000
生活满意度	不满意=1,其他=0	0.076	0.266	0.000	1.000
	一般=1,其他=0	0.462	0.499	0.000	1.000
	满意=1,其他=0	0.461	0.499	0.000	1.000
周工作小时数	连续变量	57.724	14.114	5.000	112.000
务工年限	连续变量	6.611	6.161	0.000	40.000
社会保险	未参加=1,参加=0	0.254	0.435	0.000	1.000
家庭人均收入与老家村里比较	较低=1,其他=0	0.116	0.320	0.000	1.000
民工个人收入与城市个人比较	较低=1,其他=0	0.691	0.462	0.000	1.000

注:①正性社会事件主要是指在过去 12 个月内发生过包括结婚、找到对象、怀孕、子女出生以及找到一份好工作等使人产生积极情绪的事件;②负性社会事件主要是指在过去 12 个月内发生过包括离婚或分居、生大病或意外伤害、有家人去世、家里盖房/买房等使人产生负面情绪或有压力的事件。

三、计量检验

1.绝对剥夺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

表 2 给出了绝对剥夺对农民工心理健康影响的回归结果。模型 1、2 为基础模型,模型 3、4 加入了绝对剥夺变量(周工作小时数)。总体来看,模型对数据拟合较好。由于变量间可能存在一定的相关性,本文进行了多重共线性检验,结果显示,最大的方差膨胀因子(variance inflation factor,VIF)为 3.88,远小于经验数值 10,因此可以认为变量间的相关性较弱,单个变量的贡献估计准确。同时异方差是在截面数据分析时经常遇到的问题,为此所进行的 White 检验和 BP 检验均证实了异方差问题的存在。因此,本文主要使用“OLS+稳健标准误”和可行的广义最小二乘法(feasible generalized least squares,FGLS)来进行处理(下文同),考虑到后者比前者更为有效,以下分析以 FGLS 为主展开。

(1)绝对剥夺。表 2 中模型 3 和模型 4 的回归结果表明,农民工的周工作时间越长,其心理健康水平越低,这与假说 1 是完全吻合的,这说明绝对剥夺的存在显著降低了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在 RUMIC2009 中,农民工平均周工作时间 57.7 小时,超出法定劳动时间 17.7 个小时,这将导致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显著下降 0.266 个单位。

表 2 绝对剥夺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

自变量	模型 1(OLS) 系数(标准误)	模型 2(FGLS) 系数(标准误)	模型 3(OLS) 系数(标准误)	模型 4(FGLS) 系数(标准误)
性别	0.788*** (0.149)	0.765*** (0.139)	0.824*** (0.148)	0.794*** (0.142)
年龄	0.004(0.010)	0.006(0.010)	0.003(0.010)	0.006(0.010)
健康状况	2.220*** (0.188)	2.103*** (0.182)	2.191*** (0.186)	2.075*** (0.181)
婚姻状况	0.186(0.183)	0.218(0.179)	0.182(0.183)	0.217(0.178)
受教育年限	0.027(0.026)	0.028(0.026)	0.016(0.027)	0.017(0.026)
家庭储蓄(对数)	0.009(0.015)	0.008(0.015)	0.009(0.015)	0.008(0.015)
工资收入(对数)	0.825*** (0.180)	0.787*** (0.171)	0.820*** (0.180)	0.776*** (0.171)
劳动合同	0.460*** (0.143)	0.504*** (0.139)	0.365** (0.147)	0.405*** (0.142)
工作餐	0.273(0.169)	0.409*** (0.157)	0.299* (0.169)	0.429*** (0.157)
住宿	0.299* (0.165)	0.289* (0.155)	0.342** (0.164)	0.327** (0.155)
联系频次	0.446*** (0.133)	0.433*** (0.130)	0.433*** (0.132)	0.420*** (0.130)
正性社会事件	0.714*** (0.140)	0.744*** (0.137)	0.708*** (0.140)	0.737*** (0.137)
负性社会事件	-0.694*** (0.207)	-0.819*** (0.200)	-0.669*** (0.206)	-0.784*** (0.200)
生活满意度(一般)	2.416*** (0.299)	2.398*** (0.291)	2.386*** (0.298)	2.385*** (0.290)
生活满意度(满意)	3.894*** (0.297)	3.816*** (0.289)	3.853*** (0.296)	3.791*** (0.288)
周工作小时数			-0.016*** (0.005)	-0.015*** (0.005)
常数项	27.482*** (1.289)	27.922*** (1.250)	28.599*** (1.333)	28.866*** (1.298)
R ²	0.150	0.138	0.152	0.141
P>F	0.000	0.000	0.000	0.000

注：***、**、* 分别表示在 1%、5%、10% 的水平上显著；模型 1 和模型 3 报告的是异方差稳健标准误。

在前文理论分析的基础上,我们还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加深对上述结论的认识:第一,农民工所从事工作的强度一般较大,超长的工作时间所造成的生理疲劳会带来职业紧张和心理压力,进而对其心理健康会产生消极影响;第二,从农民工的工作内容来看,农民工多从事低端的工作:机械性、重复性且缺乏创造力,这易使他们产生烦躁、焦虑等不良情绪,从而导致其心理健康水平下降;第三,在时间一定的情况下,工作时间越长,农民工自由活动与放松身心的机会越少,与人交流沟通的时间越短,因此超长的劳动时间会使得农民工心理问题得不到有效疏解,这显然会对其心理健康产生不利影响。

(2)控制变量。主要控制变量在模型 1 和模型 2、模型 3 和模型 4 中的符号、显著性水平始终保持稳定,甚至具体数值也非常接近,这表明上述结论具有较好的稳健性。从模型 4 的结果具体来看:在个人特征变量中,男性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要高于女性农民工,可能的原因是男性农民工的抗压能力更强,而女性农民工往往面临着一定的性别歧视,且参与社会角色的增多易导致角色紧张,从而使女性农民工更易遭遇心理紧张,进而影响其心理健康;年龄和婚姻状况对农民工心理健康没有影响;农民工躯体化健康与其心理健康水平具有显著的正相关关系,并且健康状况较好的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比那些健康状况一般或较差的农民工增加 2.075 个单位,这进一步突显了躯体健康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重要性。

从家庭特征来看,家庭经济条件对农民工个人的心理健康并没有显著影响,这与刘连龙等^[9]的研究结果相悖,从前述婚姻状况来看,这似乎表明家庭无论是在情感方面还是在经济方面均缺乏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支持,农民工家庭的缺位问题值得关注。工作特征的相关变量表明,良好的工资收入、福利条件以及劳动合同均能够显著地提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这与刘林平等^[20]的结论相似,这也提醒我们应该加强农民工劳动权益的保护。从社会特征来看,社会关系网络对农民工心理健康具有较好的保护作用:从微观意义上来讲,社会资本是指嵌入于个人的社会网络和个人所处社会结构中的可调动的资源,个体期望通过摄取镶嵌在社会网络中的资源获得工具性行动回报或情感性行动回报,其中情感性行动回报是维持行动者拥有的资源,如心理健康等。另外正负性社会事件的影响方向也与经验判断相符。心理特征因素对农民工心理健康表现出显著且正向的影响,相比于那些“生活不满意”的组别,生活满意度(一般)和生活满意度(满意)的心理健康水平分别增加 2.385 和 3.791 个单位。这可能是因为心理健康本质上属于心理范畴,那么个体的主观心理活动必然会对其产生重要影响。

2.多阶剥夺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

表 3 报告了衡量多阶剥夺的“务工年限”和“社会保险”变量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 OLS 和 FGLS 回归结果。从表 3 可以看出,上述变量的估计值及其显著性在模型 5 和模型 6 中始终保持稳定,而主要控制变量的估计情况与表 2 也基本一致(限于篇幅,此处没有报告)。以下分析以模型 6 为基础展开。

(1)务工年限。表 3 显示,务工年限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之间呈现出显著的负相关关系,这与假说 2 是完全一致的。由于各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农民工的各项工作条件和劳动权益均难以得到有效保障(例如劳动时间)。根据前文的研究,这将导致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的显著下降,而农民工在城镇务工年限的延长则意味着反复遭受上述剥夺,即多阶剥夺,从而导致心理健康水平的显著下降。

(2)社会保险。在模型 6 中,未参加社会保险将导致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下降 0.545 个单位,进一步证实了假说 2。其中的主要原因在于,参加社会保险意味着对农民工所遭受多阶剥夺的后期补偿,即可以有效缓解农民工的多阶剥夺,避免后期的剥夺,从而改善他们的心理健康水平;而未参加社会保险则会对其心理健康产生相反的作用。

3.相对剥夺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

表 4 显示:不论是基于老家村里的家庭人均收入比较,还是参照城市的个人收入比较,二者所产生的相对剥夺感均会显著降低农民工心理健康,这与假说 3 是完全一致的。以下使用模型 8 进行讨论。

(1)与老家村里人相比较。在模型 8 中,如果觉得自己家庭的人均收入低于老家村里的人均收入水平,那么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将显著下降 0.422 个单位。农民工与老家村里人本属于一个群体,但农民工之所以作出外出务工的选择,其主要目的在于追求更高的收入。但由于自身的原因以及城乡劳动力市场之间的差异,部分农民工未能将自己家庭的收入提高到老家村里人的平均水平,这显然将给他们带来明显的相对剥夺感,从而导致心理健康水平下降。

(2)与城市个人相比较。进城以后的农民工不可避免地会选择城市居民为参照进行收入比较,但农民工在户籍状况、人力资本等许多方面均存在着明显劣势,因此收入水平也往往低于城市居民。模型 8 显示,如果农民工认为自己的收入水平低于城市平均个人收入,所产生的相对剥夺感将导致心理健康水平下降 0.241 个单位。尽管在数值上低于与老家村里人比较产生的剥夺感(0.422),但考虑到 69.1%的农民工认为自己的收入低于城市平均水平,远高于 11.6%的农民工认为自己的收入低于老家村里人平均水平,由此所导致的心理健康水平降幅反而更大。

4.稳健性分析

为了保证结论的可靠性,本文使用 2013 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GSS2013)^①数据进行了稳健性分析。其中,因变量来源于农民工对“在过去的四周中,您感到心情抑郁或沮丧的频繁程度?”的回答,选项是“总是”、“经常”、“有时”、“很少”和“从不”。本文的处理方式是将“总是”和“经常”合并为 0,

表 3 多阶剥夺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

自变量	模型 5(OLS)	模型 6(FGLS)
	系数(标准误)	系数(标准误)
务工年限	-0.055*** (0.015)	-0.053*** (0.014)
社会保险	-0.461*** (0.152)	-0.545*** (0.146)
常数项	26.932*** (1.311)	27.401*** (1.260)
R ²	0.155	0.143
P>F	0.000	0.000

注:***表示在 1%的水平上显著;模型 5 报告的是异方差稳健标准误;其余控制变量的选择同表 2。

表 4 相对剥夺对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影响

自变量	模型 7(OLS)	模型 8(FGLS)
	系数(标准误)	系数(标准误)
与老家村里人收入比较	-0.354(0.217)	-0.422* (0.220)
与城市个人收入比较	-0.373*** (0.140)	-0.241* (0.135)
常数项	33.393*** (0.571)	33.014*** (0.530)
R ²	0.147	0.150
P>F	0.000	0.000

注:***、*分别表示在 1%、10%的水平上显著;模型 7 报告的是异方差稳健标准误;其余控制变量同表 2。

① 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hinese general social survey,CGSS)始于 2003 年,是我国最早的全国性、综合性、连续性学术调查项目。CGSS2013 采取多阶段和分层抽样设计,覆盖了中国大陆除新疆、西藏和海南之外的 28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共收集样本 11 438 个。调查包含详细的个人信息(人口学特征、社会态度、工作特征),为本文的研究提供了极大的便利。根据研究目的,本文选取了劳动时间、社会保险、务工年限、公平感知和阶层认知等主要信息完整的样本共 1 181 个。

“有时”等于 1,“很少”和“从不”赋值为 2。显然,数值越大,表明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越好。

另外,本文分别选取了“劳动时间”表示绝对剥夺,“务工年限”和“社会保险”表示多阶剥夺,“社会公平感知”和“社会阶层感知”表示相对剥夺^①。值得说明的是,在 CGSS2013 中并没有与相对剥夺直接相关的问题,但“社会公平感知”和“社会阶层感知”较为直观地反映了农民工与其他阶层或群体相比较所产生的感受,因此可以说上述变量能够很好地衡量农民工相对剥夺的情况。

由于因变量是一个三项有序选择变量,因此本文选择使用 Ordered Probit 模型进行回归分析。具体的回归结果见表 5。表 5 的回归结果表明,除“社会保险”变量外,周工作时间、务工年限、社会公平感知和社会阶层感知等变量均统计显著,说明较长的工作时间和务工年限,以及较低的社会公平与社会阶层感知对农民工的心理健康具有显著的负向影响,亦即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和相对剥夺程度越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越低,假说 1、假说 2 和假说 3 同时得证。

表 5 稳健性分析的 Ordered Probit 回归结果

自变量	模型 8(绝对剥夺)	模型 9(多阶剥夺)	模型 10(相对剥夺)
	系数(标准误)	系数(标准误)	系数(标准误)
周工作时间	-0.139*(0.079)		
务工年限		-0.012*** (0.004)	
社会保险		-0.061(0.094)	
社会公平感知			-0.092*** (0.033)
社会阶层感知			-0.036*(0.021)
样本量	1 811	1 811	1 811
$P>chi^2$	0.000	0.000	0.000
Pseudo R ²	0.092	0.095	0.096
Log likelihood	-1 137.486	-1 134.458	-1 132.888

注:***、* 分别表示在 1%、10% 的水平上显著;控制变量包括性别、年龄、身体健康状况、受教育年限、婚姻和生活满意度等,限于篇幅没有报告。

四、结论与政策启示

本文基于 2009 年中国的农村一城镇移民调查数据(RUMIC2009),使用剥夺理论,分析绝对剥夺、多阶剥夺和相对剥夺影响农民工心理健康的内在机理,并从劳动时间、务工年限、参加社会保险和相对收入位置等指标对上述三个剥夺维度进行了界定。在实证研究中,充分考虑了多重共线性和异方差问题,并运用稳健标准误和 FGLS 回归对此加以克服。同时本文另外使用 2013 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GSS2013)进行了稳健性分析。得出如下主要结论:第一,绝对剥夺程度越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越低,表现为周工作小时数与农民工心理健康之间存在着显著的负相关关系。第二,务工年限对农民工心理健康具有负强化作用,而社会保险的补偿作用则可以显著提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因此多阶剥夺程度越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越低。第三,参照对象无论是老家村里人还是城市个人,相对剥夺感的存在均会显著降低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

缓解农民工的被剥夺程度可以提高其心理健康水平,基于提高农民工心理健康水平的目的,本文的研究至少具有以下三方面的政策启示:

第一,保障农民工的基本劳动权益,将其劳动时间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避免其长期的超负荷工作。过长的劳动时间会使农民工产生绝对剥夺感,从而降低农民工的心理健康水平。虽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中对劳动者的劳动时间有明确的规定,但农民工超时工作现象极为普遍。各级劳动监察部门要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完善日常巡视检查制度和责任制度,依法严厉查处用人单位侵犯农民工权益的违法行为。健全农民工维权举报投诉制度,有关部门要认真受理农民工举报投诉并及时调查处理,确保农民工的各项劳动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第二,建立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民工的福利待遇。社会保障的缺失,会加重农民工的多阶剥夺程度,进而对其心理健康产生消极影响。因此,政府要建立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完

① 核心自变量的处理方式同前文。

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增强社会保险的可携带性;兼顾农民工工资收入偏低的实际情况,实行低标准进入、渐进式过渡,调动用人单位和农民工参保的积极性。另外,企业也应该制定合理的薪资水平,完善工作保障机制,并主动为农民工购买和提供社会保险,切实提高农民工的福利待遇。

第三,重视农民工心理健康问题,并及时给予其积极有效的引导。心理问题的产生,主观因素占有重要地位,无论和老家村里人还是和城市居民相比较,相对收入的下降都会使农民工产生相对剥夺感,进而降低其心理健康水平。政府应逐步增加资金投入,探索建立精神卫生专业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支持的心理健康康复服务体系,建立更专业的心理危机干预队伍,设立心理咨询与心理危机干预中心并配备专业人员,及时、科学开展心理援助工作。企业要加强对农民工的人文关怀,开展多种形式的心理卫生宣传工作,提高农民工对心理健康重要性的认识,引导农民工正确认识心理行为问题,提高农民工的自我心理调适能力;将心理健康知识纳入岗前和岗位培训,创造有益于职工身心健康的工作环境,设置心理咨询室,及时提供免费的心理咨询和心理辅导服务,增强农民工应对和解决心理问题的能力,进而提高其心理健康水平。

参 考 文 献

[1] 李培林,李炜.近年来农民工的经济状况和社会态度[J].中国社会科学,2010(1):119-131.

[2] 张书维,王二平,周洁.相对剥夺与相对满意:群体性事件的动因分析[J].公共管理学报,2010(3):95-102.

[3] 蔡瑞林,陈万明,丁道初.农民工工作场所越轨行为、污名效应与城市融合感知[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2):89-96.

[4] 聂伟,风笑天.农民工的城市融入与精神健康——基于珠三角外来农民工的实证调查[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5):32-40.

[5] 钱胜,王文霞,王瑶.232 名河南省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及影响因素[J].中国健康心理学杂志,2008(4):459-461.

[6] 蒋善,张璐,王卫红.重庆市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调查[J].心理科学,2007(1):216-218.

[7] 汪润笙,崔士民.辽宁省丹东市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调查[J].中国健康教育,2009(9):701-703.

[8] 李卫东,李树茁,费尔德曼.性别失衡背景下农民工心理失范的性别差异研究[J].社会,2013(3):65-88.

[9] 刘连龙,李琼,夏芸,等.西安市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调查及其影响因素[J].中国健康心理学杂志,2012(1):61-63.

[10] 胡荣华,葛明贵.对 408 名城市农民工心理健康状况的调查[J].中国卫生事业管理,2008(3):196-198.

[11] 胡荣,陈斯诗.影响农民工精神健康的社会因素分析[J].社会,2012(6):135-157.

[12] 任国强,尚金艳.基于相对剥夺理论的基尼系数子群分解方法研究[J].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11(8):103-114.

[13] 李强.社会学的“剥夺”理论与我国农民工问题[J].学术界,2004(4):7-22.

[14] 马斯洛.动机与人格[M].许金声,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28-29.

[15] 蔡禾,李超海,冯建华.利益受损农民工的利益抗争行为研究——基于珠三角企业的调查[J].社会学研究,2009(1):139-161.

[16] AGUDELO S A, RONDA E, VAZQUEZ N M, et al. Impact of economic crisis on mental health of migrant workers: What happened with migrants who came to Spain to work?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2013, 58(4): 627-631.

[17] RIVERA B, CASAL B, CURRAIS L. The healthy immigrant effect on mental health: Determinants and implications for mental health policy in Spain [J]. Administration and policy in mental health and mental health services research, 2016, 43(4): 616-627.

[18] 余慧,黄荣贵,桂勇.社会资本对城市居民心理健康的影响:一项多层线性模型分析[J].世界经济文汇,2008(6):40-52.

[19] 梁宏.代际差异视角下的农民工精神健康状况[J].人口研究,2014(4):87-100.

[20] 刘林平,郑广怀,孙中伟.劳动权益与精神健康——基于对长三角和珠三角外来工的问卷调查[J].社会学研究,2011(4):164-184.

[21] 郑谦.相对剥夺感塑造与资源动员耦合下的社会抗争分析——以江苏省扬州市 H 镇的社会冲突为例[J].公共管理学报,2015(1):145-152.

(责任编辑:刘少雷)